

## 觀古今之變，思東西之間： 一個跨領域的啟示

林啟屏\*

俄籍思想家以薩·柏林(Isaiah Berlin)曾以「狐狸」與「刺蝟」的譬喻，區隔出了兩類學者型態。一種強調專精，另一種則重視博通。以薩·柏林點出學者治學的兩種進路、模式，甚至是所成就的知識類型，可因此而有所不同。如此的觀察，相當深刻、有趣。事實上這個例子，是我求學時期許多具有「覺醒」氣質的老師們，在大學講堂上喜歡琅琅上口的事例。當時，心儀於這些老師的風采，尤其當老師們信手拈來即是古今中外的名言佳句與各種學派理論，於是此類「狐狸」或所謂的「博通」模式的學習型態，便深深刺激了年輕的心。

當然，這兩類型的學者，各有其擅長之處，很難用一個絕對的標準，分出高下優劣。事實上，在過去相當長的時間裡，我於許多課堂上所受到的教育，其實反而是期待我們應當養成精深的專業知識，即使是提及「博通」或「博雅」的學習價值時，也僅是偶而說說，不是關注焦點之所在。這在到了研究所階段，更是明顯。因為，進入專業的學習階段，專精的程度通常會決定了你在行當中的定位。所以如果我們的學問是「博」且「雜」時，而治學的中心主軸又不能立，則此時所習得的知識可能在無法聚焦之外，又易墮入淺薄之地，於是博雜反而成了毛病。然而，「博」既然也會有「雅」或「通」的可能性，則「博」未必只能是膚淺的表現，當有其正面積極價值的部分。因此，在求學階段，由於個性的關係，「博雅」或「博通」的學習模式，對我而言，反而具有高度的吸引力。其後，在我的研究過程裡，適時地吸納不同領域知識以解決問題，成為我的研究模式之一。

舉例來說，過去我在處理中國古代儒家思想的倫理課題，必須回答「為什麼儒家要以孝為仁之本？」的問題時，便受惠於人類學者研究家庭結構的理論視野。以往，當上述的問題被提出，學者們習慣從道德哲學的理論，抉深議題的

---

\* 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特聘教授

深度，因此論述的重點經常是以「仁」為其核心，強調道德主體性之重要，而且是以建立一個具有普遍意義的解釋為目標，所以論「孝」的部分，未必會是學者注意的重點。不過，當我們將儒者的言論回置其所處的歷史情境時，我們所見的普遍道德行動，其實有著一定的時空元素的條件以觸發思想家思考的深度。此時，「孝」為何為「仁」之本，就有值得分析的地方，而不是只有道德主體性之自身，才是相關研究的議題重點。記得當時我以許烺光對於中國家庭中的「親屬關係」研究為入手，觀察先秦時期的家庭中之可能的「二人關係」(dyad)、「屬性」(attribute)、「優性關係」(dominant dyad)、「優性屬性」(dominant attribute)等問題，從而注意到在如此親屬關係內容中，「父子」一倫所形成的相互性行動網絡，具體反映了古代中國孝道文化的基礎，此一基礎又形構了中國道德思想的內涵。因此從這個例子來看，此種不同學科知識的啟示，有時對於我的研究帶來了一定的積極性意義。

事實上，跨領域的知識學習，經常是突破耽溺於舊有知識的固定「典範」(paradigm)之重要動力。許多人類知識的進步，常是基於典範的突破，我們才能對於未知有更進一步的理解。而誠如孔恩(Thomas Kuhn)研究西方的科學發展史，發現到當舊有的知識典範無法解釋「異例」(anomalies)時，新的科學革命有時會發生，並加以取代，成為新的典範，從而影響一個新的世代。或許如何形成新的典範，可以有多方的可能性，但是透過「跨」領域的視野啟發，有時也是突破原有解釋世界模式的竅門之一。自然科學的發展有如此之經驗，人文社會領域的知識建構，何嘗不能由此增添想像的空間呢？有時我們面對一個具體的人間現象時，我們習慣襲用過去的解讀模式，以取得大家都容易接受的解釋。這當然是最為簡便的安全作法，但是想要因此而找尋出新的路徑，恐怕不是那麼容易。這時，如果能適時地從「他者」的眼光以返照問題，反而有機會帶給我們解決問題的新靈感。因為，在差異性的視野對照下，原本無奇的現象，常常會展現出新的樣態。職是之故，我們作為專家自然需要成為精深的研究者，但是博雅而通達的知識面向，有時也是必要。誰說刺蝟跟狐狸，只能選擇喜歡一種。